



他们是真的想讲，讲他们如何认得，如何恋爱，如何过了五年才决定把余生拼凑在一起，结婚那年，他已经七十，她已经六十五。

妖娆记 拼命

■文|于是 ■图|资料

第一次见到这对老夫妻时，觉得肉麻。牵手也就算了，彼此呼喊宝贝，听起来就有点做作。但第一次就见识了他们的温爱和激动，是在餐桌上，她知道他不吃鸡鸭，他记得她最爱吃鱼，一桌普通的菜就成了他们打情骂俏的道具。

第二次便见到他们喝酒，你一杯我一杯，喝到四五杯就开始放高音量，讲些更肉麻或更激动的心里话。我便知道，他们是真的想讲，讲他们如何认得，如何恋爱，如何过了五年才决定把余生拼凑在一起，结婚那年，他已经七十，她已经六十五。

一辈子是怎么过的，每个人自己清楚。第三次或是第三十次见到他们，是去赴他们的家宴。两个人都在漫长的生活里练出了好厨艺，拼凑在一起，做个满汉全席也是可以的。饭后酒酣耳热，她

又激动起来，拿出五十年前的照片给我看，竟是美得像明星一样。由此说开，原来她一辈子没缺过人追，只是挑剔，因为不想荒废尽心尽力打造的自己。

见多了，就会知道别人的秘密。后来我能确信了，他是孑然一身和她在一起的，穷到没有积蓄。是她租了大房子，是她给他和朋友的聚会买单，是她出钱让两个人旅游，甚至他去奔丧也是她倾囊而出。她是很早的独立女性，唯信一点幸福的奥义：女人要经济独立，才有其他的自由。但她送走了双亲，送走了同龄的好友，送走了最美的年华，账户里有一大笔钱，然后遇到了他。

他让她高兴。这比什么都重要。他也愿意为她放弃一部分陋习。这就更好了。她想，不管人生的积蓄怎么用，人终究是要死的。在死之前，找个人陪自

己，又有什么不好呢。

和他们一起吃饭，经常听到他们说：早二十年遇到你，肯定一拍两散。但现在，别人拼车，我们拼命。余下的人生，每一天都要当一年去过，而且，你不能比我早死。就是这些肉麻的话，听到现在，我竟然也会感动了。他们已经不属于爱情的定义，或是付出与获得的公式。只是每天牢记爱人的存在、爱情的短暂。生命走到最后一程还有肉麻的机会，这就好像有了第二条命。

年轻的夫妇和他们聚会时，通常都不会比他们更亲密。年轻人总觉得身边的伴侣还不够完美，未来也不见得明朗，充满变数的未来，决定了年轻人的爱不具有壮烈的性质。不坦然，内忧外患，像一个个想保命的兵，打不出好仗。

工心记 动物的爱与情

■文|李之平 ■图|资料

几年前我曾写过一首诗，题目叫《动物的爱情》。大致是这样的：/两只天鹅/长喙相交/一遍又一遍/它们在一起/两只金丝猴/长时间地/给对方捋毛/它们在一起/两只海豚/跳起来接吻/两只大象/勾肩搭背/那景象/像是假的/影像只能使美好更美好/他们相爱/多像人类啊/对于人类/这样的爱/却都是奢望。

诗歌中的那些场景是看动物纪录片看到的。真实的爱情也大体如此。这次我回新疆探亲小住，观察到的动物爱情，更为生动。它们的友情和亲情，也一样俘虏了我的心。

伊犁的家和牧场以极大的吸引力让我痴迷和喜爱。那里是个人与动物亲密相处，恩爱和美的乐园。牛羊和马，狗和猫，鸡鸭和鸽鸟占用了我的大多数时间。我不说话，却乐在其中。我也第一次

体会它们浓烈而内敛的情感。那份对爱人的忠诚，亲人的用心。我为看到的场景触动内心：母马一动不动与躺在地上被绑的孩子在一起，不时触碰，爱抚。在挤马奶时放开小马吃几口母马的奶，很快拉开继续绑上挤母马的奶。但彼此的注意，它们一刻也不远离。我注意到那个帅气高大的白马，是近十岁的中老年母马了，子女至少六七个在这个马群里。吃草回来，一家人聚在一起，它挨个问候。我在想，人类兄妹或姐妹间都形同陌路呢，看着它们那样不由得想哭。

那头红马可能是头马，是那个生了六个孩子的大白马的孩子。见我眼生，还拍照，便盯着我不放，不时前蹄向前向我走来，毫不客气的样子。显然是轰我呢，我也连连后退，有些慌张，也不由得

发笑。转头，故意挑衅般来逗它，探它对亲人究竟有多少责任心，它依旧严厉而留有分寸。

要说它们的爱情，不得不提下伊犁我家那群鸽子。鸽子娇小轻灵，但那份神秘的灵性却是一点不少的。短暂的一生，来不及有更大抱负，唯执着于两性之爱和种族繁衍。那一对大个子夫妻，相爱后形影不离，母的产蛋时，夫妻俩轮流孵蛋。幼鸽出生，轮流抱窝哺乳。每回换班，要悉心爱抚。早晨，我注意到，所有的鸽子飞到房顶被训练飞翔，只有它俩守在幼鸽笼边。有人若靠近幼子，孩子爹妈必露狠相，咽喉发声。哪怕在院子它们也是有意靠近，互相喂食给对方，不断亲爱缠磨，这些细节都在我眼里记录在案，我得说，这对夫妻给我提供关于爱情的原始资料。



鸽子娇小轻灵，但那份神秘的灵性却是一点不少的。短暂的一生，来不及有更大抱负，唯执着于两性之爱和种族繁衍。



大家还是热衷于在社交软件分享自己的跑步经历，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形成了具有这个时代特色的“跟风跑”。

乐活记 跟风跑

■文|非英雄面包大人 ■图|资料

好友阿灿最近很忙，一会在朋友圈发照片说去参加了彩色跑，一会又抱怨说上海马拉松的名额难抢，一会又要参加什么跑团。让我感到奇怪的是，他平时是不怎么喜欢体育锻炼的人。我问他，你怎么最近爱上跑步了？他笑笑说，就是好玩，还能在微博微信发发图片和大家互动，其实都在跑跑走走，谁吃饱了去真的拼命跑，哈哈哈哈哈。

是啊，跑步一下子化身为城中潮人的必备活动。上海马拉松3.5万个名额，短短几小时就被哄抢一空。网上甚至还有了天价的转让名额，这让抢到参赛资格的人心中都有些暗喜，两个名额就相当于一台水果手机啊。那么问题来了，人们为什么要跟风跑步？

我们不妨先来看几个新闻，2013年我国人均GDP已经达到了4.2万元；2013年上海的空气污染天数达到124天；2014年，以福喜为首的一批食品安全问题全面爆发；近几年，跑步应用软件Nike+running在中国的增长率为258%。看似没有关联，实际则是创造了如今的万人空巷去抢名额。2010年，80后开始步入30岁，收入至少能满足温饱，但是或多或少会因为工作和生活出现种种不健康的迹象，呼吸着雾霾，吃着垃圾食品。他们开始担心自己的身体，担心自己的未来。

和上世纪60年代美国的跑步热潮不同，我们的跑者并不是因为中产阶级的壮大而产生，也不是因为工业化社会的节奏太快而形成。和现在的日本也不一样，日本的

“马拉松热”几乎是全民的狂欢，他们把东京马拉松直播当作春晚来看。而在中国，以80后70后为主力的跑者们更多的是为了健康，为了实现自我价值、为了和其他人看上去不一样。纵然我们没有很好的跑步环境，也没有完善的措施来防止夜跑者的安全，更没有专业人士的指导和训练，但大家还是热衷于在社交软件分享自己的跑步经历，一传十，十传百，形成了具有这个时代特色的“跟风跑”。这一特殊时期的特定人群的特别行为，是腰身滚圆的前辈和斯玛特的后辈永远不会懂的感觉。

话说回来，阿灿最终没能抢上上马的参赛名额，但是他仍乐此不疲地参加各类非传统跑步活动，“跟风跑”的人群还会继续壮大，国民身体素质的增强指日可待！